

如何以「我怀了敌国皇子的孩子」开头写一个故事？

【已完结，全文2w字，请放心食用】

我怀了敌国皇子的孩子。

我生产那天，褚绥之带着千军万马，亲手灭了我的母国。
在褚绥之的面前，我抱着我们的孩子，从城楼上一跃而下。

可我居然重生了，时间回到我及笄礼那天，棠梨笑着喊我嫡公主。

这一次，我不要再做褚绥之的宁国皇后，更不要再与温子烨分开。

阴阳怪气温柔乡x 坚韧纯良小公主

《忘川》

【楔子】

我睁开双眼，看见一条长河，上边隐隐约约漂着一条渡船，我的脚下是遍地的白花。

我曾听温子烨说，人死了以后，会来到雾霭漫漫，开满白色曼陀罗花的忘川河畔。

若是前世有未曾了却的执念，可以不踏过忘川的边界，转身向相反的方向走，那样便有机会回到执念开始的地方。

我当时问温子烨：“那岂不是人人都想回去？”

温子烨合上话本子，亲昵地用指尖梳理我的鬓发，声音同薄荷叶般清冽好听：

“不会。”

他眼眸望向远处：

“囡囡，不是所有人，都能接受执念背后的真相，也不是所有人都有勇气往回走。”

“那你敢不敢？”我抬头盯着他。

温子烨看了我一眼，似乎是很嫌弃我：

“我温子烨能有什么执念？顶多是他人执着于我罢了，与我又有何干系？”

他说这话时，又是一脸欠扁的样子。

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将阴阳怪气和温柔两种不相干的气质，如此毫无违和地融为一体的。

回忆戛然而止。

我浑身打了个哆嗦，才发现这儿真是冷，像个冰窟似的。

所以，我应该是死了？

我记不起我的名字，更想不起来我是怎么死的。

但我记得温子烨的脸和声音，还有他笑起来时，唇角弯起的弧度。

我突然，就好想再看他一眼。

于是，我毅然决然地转身，朝与忘川河岸相反的方向走去。

刹那间，天地清光万里，极刺眼的光束顿时将我整个人包围。

千千万万帧画面从我眼前闪过，我看见了心上人温子烨的脸，我那威严父皇的脸，贴身婢女棠梨幼态可爱的脸.....

还有.....宁国嫡皇子褚绥之，也是后来的宁国皇帝，我的夫君，他的脸。

我想起来了。

我是齐国嫡公主秦胭，生下褚绥之的孩子那天，他带兵灭了大齐，我的母国。

我的眼角滚下一滴泪来。

而后，眼前一片混沌和漆黑。

等再有意识时，我只听见一个熟悉又陌生的声音在耳边嬉笑：

“我的公主呀公主，这青提酥络配温好的葡萄酒，凉了可就不好吃啦！”

眼前的浓雾和黑暗散开，我的视线渐渐清明，看见一张稚嫩的笑颜。

双环髻，青萝裙，素净又俏皮。

我试着张了张口：“……棠梨？”

“我在呀！”

棠梨笑着：

“今日可是及笄礼，公主莫不是忘记了？”

我倒吸一口气：“及笄礼？”

棠梨伸手探我额头：

“咦？公主莫不是还没睡醒！昨日晚上还说今儿个一起床定要吃青提酥络呢，棠梨都给公主准备好啦！公主您看！”

我看着面前那盘青提酥络，呆呆地愣了几秒，猛然醒悟。

现在是齐仁帝三十九年！

今日是我，也就是齐国嫡公主，秦胭的十五岁及笄典礼！

大齐的山河犹在，离我成为褚绥之的宁国皇后还有一年，而今日我会碰见温子烨！

我真的重生了！

【正文】

壹|相见欢

我吃完了青提酥络，喝了半盏玉露琼浆。

棠梨扶着我走出公主府，此刻天朗气清，民间街道熙熙攘攘，作坊里外一派祥和之气。

我父皇齐仁帝在这天宣布大赦天下，普天同庆本朝嫡公主秦胭及笄之年。

按照大齐的规矩，宫中的侍卫会护送及笄之年的公主，去到宫外的悦神寺祈福，求得大齐来年风调雨顺，也是求自己能有好姻缘。

上一世，我坐在辇轿上，同棠梨说了一路的话；这一世，我只是坐着闭目养神，搞得棠梨这碰一碰，那儿看一看，活像凳上长了钉子似的。

我看着棠梨那模样，忍不住“噗嗤”笑出了声：“你别动了，让我歇会成不成？”

棠梨这才松了口气：“奴婢还以为，公主是在不开心呢。”

我撩开帘子一角，嘴角泛起微笑：“哪有啊，我高兴还来不及。”

到了悦神寺，人头攒动。棠梨才扶着我踩凳下车，我便忍不住回头四处张望。

此刻距离遇见温子烨，已剩下不到半个时辰的时间了。

我一边随着人潮的簇拥，往前端正地迈着步子，边转动眼珠四处寻找那个人。

直到一席月白身影从眼前一闪而过，我又再次看见了我朝思暮想的少年。

我知道他会在这里，可当他真实的站在我面前时，又那么不真实。

和上一世一样，温子烨戴着白色斗笠遮面，逆人群低头行走，似乎不想被人发现。

他的轮廓在纱下若隐若现，低调却依旧晃我的眼。

棠梨和我悄悄看的话本子里怎么写来着？

萧萧肃肃，爽朗清举，写的就是眼前人。

下一刻，温子烨的视线倏尔抬起，与我目光短暂交汇。

我立马屏住了呼吸，激动到差点就失声要喊他的名字。

可对面只是淡淡地垂下了眼，便继续拨开人群朝外走，留给我一个陌生背影。

我内心失笑：

秦胭啊秦胭，你怎么能差点忘了呢，此刻他还不认识你啊。

棠梨的声音将我紊乱的思绪拉回了现实：

“公主，寻因方丈在里边等您呢。”

我一个人走进寺庙深处，鹅卵石路两侧，竹林叶茂，偶尔鸟雀叽啾几声。

抬手推开古旧的木门，寻因方丈正在点一炷香。听见我来的动静，他只一笑，手上动作未停。

“别来无恙，平阳公主。”

我一愣，但也没忘了礼数，先行了大礼：

“秦胭见过寻因方丈。不知刚才方丈的意思，是先前认识我吗？”

上一世，我与寻因方丈算是熟悉。

可这一世，我们此刻应该还是第一次见面。那是为什么，寻因方丈说的话，和上一世不一样了？

寻因方丈捻着佛珠，语速不紧不慢：

“佛曰，凡渡己之事，前尘因果，缘起缘灭，无定数，不可说。”

我更是摸不着头脑了，不过我还记着规矩，老老实实跟着寻因方丈朝拜祈福。

我跪在蒲团上，求佛眷顾大齐百姓苍生，给大齐一个世世太平年，切勿要有生杀纷争夺权之大事，保佑大齐风调雨顺，国泰民安。

默念三遍后，我磕了头，拜别方丈。

出了寺庙深院，我立刻绕了竹林近道，朝记忆中的方向走去。

我与温子烨的初见本是巧合，那天我在竹林里迷失了方向，阴差阳错进了死路，碰见一群带刀的黑衣人堵着一个极为漂亮的少年。

那少年背着斗笠，身着一袭月白，半束着发，几绺青丝垂在耳际，像极了画。

我的动静教那几个黑衣人分了神，少年便是抓住这个机会冲出桎梏。

我反应过来时，已经是被他紧紧抓着手向外跑，最后两人躲在桥洞下边，一直到半夜才被父皇派出的暗卫找到。

作为已经知道事情走向的人来说，重来一遍说难不难，说简单也不简单。

在死胡同看到几个黑影的时候，我欣喜程度远大于害怕。那几个黑衣人也正如前世一般，转头发现了我，但是——

温子烨呢！

几个黑衣人的身后，空空荡荡，别说温子烨，根本什么人也没有！

我：……？

可实在来不及细想了，本公主的命可不能折在重生的第一关！于是我立马转身，脑子里只想着一个字：跑！

跑跑跑跑跑跑跑跑啊啊啊啊啊啊！

黑衣人几个一头雾水地互相看了看，也立马提刀就追。

虽然我不是他们原本的目标，但既然被我发现了他们，便肯定是要赶尽杀绝的。

我边跑边想，百思不得其解，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

心思一分神，我脚下便不留心，下一瞬便踩上了半块凸起的竹笋。

我跟跄了一下摔在地上，金箔丝绸的衣裙，被碎石块刮破了好几处。

幸好没受什么伤，可追赶的步伐已经近在咫尺之处。

我跑不掉了。

我闭上眼睛，眼角滚下泪珠来。

这真的.....太不甘心了。

我还什么都没有做，甚至连再次跟温子烨说一句话都没有来得及，竟要在此殒命吗？

可说这时那时快，下一刻我竟听到身后人发出一声痛苦闷哼，随后应之倒地！

我惊讶地睁开眼睛，咫尺之处所见，竟是一袭白衣。

温子烨手持着细长铁剑，锋利的剑身有银色的光芒，还淌着丝丝热血，几滴落在地面上，立马将散落的竹叶染了色。

“还不起来？跪在这儿等着人砍？”

不耐烦的声音自我头顶上方传来，言语间的嫌弃丝毫不加掩饰，可我却喜得要哭出来。

我抬眸，对上温子烨清瘦的脸孔。

他月白的里衣染了颜色，却仍然看起来干净又澄澈，似是神仙一般。

仅分秒之间，我也不想顾什么男女授受不亲，立马就抓住了他未持剑柄的那只手，借他的力站了起来。

“谢.....谢谢你啊，小公子。”

温子烨扫了我一眼，并未甩开我：“能跑？”

“能。”我咬着下唇，冲他点点头。

此刻，听其他几个黑衣人脚步声似乎越来越近，他也不拖时间，立即反扣住我手，，将我向后头小路带：

“跟着我，跑！”

“想活命的话，别回头！”

贰|生死线

竹林之间溪流淙淙，我与温子烨奔跑的脚步声交错。

初见即是生死一线，同样被追杀的经历，和上一世终于渐渐重合。

天色将晚，温子烨拉着我跑出了林子，但与棠梨及侍卫队的等候处已经相距几里。

气喘吁吁之间，我终于看见了记忆中的那条河，还有那座废弃的桥。

“会游泳吗？”温子烨问我。

“不是很会，但应该没问题。”我已经没了力气：“我们要跳河躲开他们吗？”

“不必了，废桥下面有个洞，藏里边就行。那是个死角，从上面看不见，跳河是下策。”

温子烨踌躇了两秒，提前打了个预防针：“抱歉，冒犯了。”

我还未做出反应，已经被他拦腰抱起，条件反射，我伸出胳膊圈住他脖颈。

温子烨眉目微微一挑：“你倒是揩油揩得娴熟得很，丝毫没有男女授受不亲之理。”

我：“现在明明是情况特殊——”

他没听我说完便往下轻轻一跃，跳上了断桥之下的一块平台，藏身桥洞的前边。

我先爬了进去，温子烨进来之后，拿碎石块堆在洞口再作了些掩护。

追杀我们的黑衣人的脚步声，自头顶上方传来，依稀听见“跳河”之类的字样，似乎还有争吵和骂声。

然后，一切又安静下来。

我眼珠子转了两圈，最后落到温子烨身上，不知怎么的，居然“噗嗤”一声笑了出来。

前世我一心扑褚随之身上，为他做个温良端庄的皇后，渐渐丢失了原本的自己，竟想不起来自己多久没这么笑过了。

如今再见到温子烨，曾经那个被父皇母后捧在手心里的调皮公主，似乎又回来了。

温子烨刚想抬手，听到我的笑声，难以置信又无语地看着我：

“刚死里逃生，又见了血，坐在这更不知道看不看得见明天的太阳。这种情况下还能笑得出来，姑娘真是好雅兴。”

“不敢当。”我意识到自己有些失态，毕竟此时的温子烨还不认识我。

“萍水相逢一场，小公子出手救了我，于我有恩，胭儿在此谢谢小公子，来日必有重谢。”

温子烨只轻轻一挑眉：“哦。”

我：“……对了，还没有问公子的名姓？”

他看着我：“公子不敢当，温子烨。”

“秦胭。”

温子烨偏头：“可是秦国的那位平阳公主？”

这句话他上一世问过，因此我很配合地重复：“正是本公主。”

“今日既然拖累了温公子，还请温公子告知本公主自己家住哪里，等出去了好有酬谢。”

“就这么确定能出去吗？”温子烨轻轻一笑，“那些人可能还会找回来。到底公主从小锦衣玉食，如此天真。”

这人生的明明是一副温柔的皮相，嘴为什么又欠又贱！

“我当然确定，父皇这会儿肯定已经在派暗卫找我了。”

我面上虽这么说，但只是因为这些我都经历过一回，才敢如此笃定。

温子烨沉默了一小会，才开了口：

“我初来乍到，这里暂无落脚之处。我惹了些不该惹的人，那群黑衣人目标本就是我，救公主也不是我好心，只是不想牵连无辜之人。说到底，是我拖累公主。”

我清了清嗓子：“什么连累不连累，既然今日遇见，我帮你挡灾，你又救了我，自是扯平了。”

温子烨微微抬眼：“嗯？”

此刻夕阳西下，橘红色的天际烂漫无比，巨大的落日沉在温子烨身后，将他一袭素白周边镀上一层璀璨。

河水平面波光粼粼，温子烨的斗笠放在一边。我看着他温柔的眉眼和轮廓，一如前世，眼里不受控制地起了雾气。

前世，我究竟错过了什么。

我轻轻开口：“那么，若是我们能出去……”

“温子烨，你就跟着本公主回宫吧。”

我泪眼汪汪看着他，头顶上有马蹄声响。

是棠梨带着的车队和父皇派的暗卫来了。

叁|褚绥之

我再次回到平阳县府中，看见温子烨还在时，立马松了一口气。

温子烨当时正在研墨，察觉到门口有人，也并未直接抬头，而是浅浅一笑。

那一笑，可真是日月生辉，好一个莹泽如玉的少年郎。

“在宫里平时写字么？”

我鼓起腮帮子：“我写字不好看的。”

曾经我只会点瘦金体的皮毛，但现在写的一手好字，全是因为上一世温子烨教的我。

如今他再问，我若是说不会写，岂不是错过了这拉进距离的好机会？

先前父皇教我瘦金体，意在令我谨言慎行，讲究板正，小楷在他眼里是小家子气的。

可在温子烨笔下，那一簇簇的小楷在宣纸上晕开，别样一番风流倜傥。

我正以为温子烨要教我，结果他只是将笔搁置在砚台上：“唉，那我也不写了。”

“……？”我也不好说什么，只心里觉得莫名其妙，毕竟上一世可不是这样的发展。

我又想起曾经嫁给褚绥之以后，他也是写得一手好字。

褚绥之的篆书写的极为漂亮，我站在一边则相形见绌。

他还会安慰我说：“皇后写的小楷最好看，是齐仁帝教的么？”

我险些忘记了，其实褚绥之，是个极温柔的人。他若是不灭了我的母国，我是愿意试着爱他的。

可惜，一切都没有如果。

平阳县外的丹枫红得正是一塌糊涂，大片的青山渐渐披了黄褐的衣。

我出门时，温子烨牵着一匹马在门口。那是一匹极好的枣红马，鬃毛顺滑油亮，见我出来，还打了个响嚏。

温子烨抚摸着枣红马的脑袋，朝我温和一笑：“可要带公主出城兜个风？”

我按捺不住兴奋的嘴角：“那我要去到最高的那座山头，看最红的枫叶！”

棠梨在我身后跳着嚷嚷：“公主！要记得早些回来呀！”

是啊，得早些回来，因为也没有经历过这一段，所以我不知道，会发生什么。

上一世，我与温子烨一直待在平阳县，从未出去过。每日逛东逛西，打打闹闹的，好不自在。

这一世，人没变，许多细节却变了。

不过我能确定，温子烨还是温子烨，这点毋庸置疑，那便够了。

山间林风簌簌，马蹄踏在山头之上叮咚响。枣红马一路驰骋，越过了微红的地平线。

马背上的温子烨仍旧是一身白袍，平日里像是个解救苍生的温润仙官，现在倒是多了几分飒爽英姿。

他抬眸的一瞬间，我突然想到了一个人。

话说，真轮样貌，褚绥之比温子烨更胜一筹。在我的印象里，褚绥之总爱身着一席玄色鎏金线锦袍，束发，骨节上戴一枚青绿色的玉石扳指。

我只用瞬间就强行打断了回忆。

想那个人干什么？

天色暗得要比我想象的快。

当第一只箭擦着马肚子飞过时，我便知晓，近日是过得有些太安逸了。

上一世，我便没有弄清楚，温子烨到底去了哪里，也不知道他到底招惹了什么人，便离开了人世。

我死的.....太早了，实在太早了。

也不知道，上一世的温子烨，最后会不会知道我嫁给了褚绥之，还殉了国呢？

这一世，似乎是有意，想让我探清上辈子死时都未解开的那些真相的。

枣红马跑的很快，身后七八匹棕毛马也毫不逊色，距离我们不到百米。

七八个黑衣人时不时便射出一箭，温子烨似乎是驯马的好手，总能让箭羽刚好擦着马腹过，也不惊到马匹。

“抓活的！半死不活的也行！”

身后人的声音嘶哑而狂妄：“还有上次见过的这小娘们，脸蛋身材似乎都不错，抓来给哥儿几个玩玩！”

我感到温子烨抓着我的那只手猛地一紧。

换做上辈子，我定吓得哭出声来。

这一世，我虽然胆战心惊，但也死咬着下唇不说话，总不能给温子烨添乱。

只是恍惚间一走神，身后的马匹就发出一声痛苦的嘶鸣，而后有什么沉重的东西瞬间应声倒地。

“啊——！”

随之而来的，是人疼痛到极致才会发出的嘶吼声，虽然有些心理准备，但还是吓得我浑身一个激灵。

温子烨的声音贴在我耳边：“不怕，胭脂，咱们不怕，我在呢，绝对不会让胭脂受伤。”

我朝他怀里又紧了紧，憋紧了眼泪。

他这话，不说还好，说了，我反而要差点落下了泪来。

胭脂，这是他上一世喊我的，时隔整整五年，我终于又听到了。

虽然马快，但黑衣人群左右夹攻，我们还是被逼到了死角，千丈悬崖之上，再无一丝择路逃脱的余地。

温子烨对我说：“胭脂，闭上眼睛。”

我立刻闭好。

其实现在是在生死一线，但我的心在这一刻，却一点都不紧张，反而很平静。

眼睛闭上了，耳边的风声和马鸣听的更清晰，温子烨身上的味道很好闻，令人安心。

随后，人掉落在马下的声音，刀刺入身体的身体，骨头碎裂的声音，血液溅到衣帛的声音.....声声入耳。

这场景如梦似幻，像是很多年前，我封后大典那日遇刺，褚绥之也是这样将我护在身后，鲜血仅透了三千石阶。

想必，褚绥之灭了我的母国那天，棠梨崩溃殉主的时候，齐国的大地也是有这么多血。

想到这里，我的心又是一揪。

再往后，是一片安静，只剩下奔腾的马蹄。

我睁开眼：“温子烨？”

“嗯。”温子烨一边策马下山，一手抚摸了一下我的头顶：

“囡囡，我们安全了，我们回去。对不起，今天不该带你出来。”

我想说些什么，但嘴巴却发不出声音，大抵是劫后余生的恐惧和后怕。

马匹停在平阳县公主府门口，棠梨才刚出门要迎，立马“呀！”了一声：

“公主，怎么有好多血？”

也就是这时，温子烨直挺挺地，从马背上倒了下去。

肆|忘川河

公主府内，我抱着温子烨的身体一点一点变凉，这样的温度就好像是在提醒我，我又要再一次失去他。

不行！不可以！绝对不要！

“温子烨！你撑住点，不许死，听到没有？”

我哭得上接不接下气，温子烨抬起手拭去我眼角泪珠，轻笑道：

“只是累了，又死不了，哭什么呢。”

“平阳公主啊，你莫不是心悦我，我不过是流点血，想睡会，就担心到哭了？”

我一瞬间有点傻，跳过他的问题，更多的是喜悦：“温子烨你.....你真的没事吗？”

这时太医进来了，我便没有再多问什么，将床前的位置让了出来，转身去小厨房让棠梨再备些膳食。

看他嘴巴这么欠，大概是真的没什么事儿吧。

棠梨吩咐小厨房煮了红枣猪肚鸡汤，我又让棠梨温了齐国特有的鹂歌酿与离人醉。

这晚月色皎皎，我刚准备就寝，窗外却闪过一个人影。

我警惕起来，刚想去门口喊棠梨，温子烨直接在我眼前翻了窗。

我吓了一跳：“你伤刚好些，干什么呢？”

“晚上睡不着，找有趣的人解解闷。”温子烨朝我一笑，“有酒吗？”

“有也不给你，你是什么身份，我堂堂公主还要给你当个解闷的？”我小脾气上来了，就要将他往外推。

棠梨的声音在门口响起：“公主，您有什么事儿喊了奴婢吗？奴婢方才听您房间似乎有声音，但未听清是什么。”

我下意识遮掩：“没事儿，你去吧。”

温子烨似笑非笑地看着我：“公主方才还推我，怎么现在人一问，又不赶我了？”

我懒得理他这不正经的，径自在小桌旁一坐，倒上一壶离人醉：“一直想问你，究竟是怎么招惹上那群人的？”

有些事情，我想弄清楚了。

“你从哪里来？以后又要怎么办？温子烨，其实今天我从马背上下来，想起来一件事，就是我对你其实一无所知。”

温子烨轻轻闭了闭眼睛，在我身边坐下来。

他并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只是抬头看月亮。

“当时，你为什么愿意跟我走？毕竟我们也不熟。”

这第三个问题，其实是最想问的，难不成看我好看，你便救下，还要跟我走？

呸呸呸，想想也不可能。

温子烨听完笑起来：“因为胭脂好看。”

我炸毛了：“那你这登徒子倒是装有模有样，写的一手好字，还配得一身好功夫。”

温子烨这次敛了笑意。

“胭脂，宁国的红枫，比齐国还要艳。”

“嗯？”我捕捉到细节：“温子烨，所以你本是宁国人吗？”

温子烨这次没有回答我，话题转得生硬却自然：“胭脂，你知道忘川河吗？”

“什么？”我眉心一跳，敏锐地转头看向他，但温子烨倒是一脸悠闲。

“忘川河，人死了以后才会出现，并且可能性很小。我阿娘说，那里开满了白色的花，人若是不上忘川河上那条船，转身往回走，便有机会再重来一次人生。”

我脊背发凉。

又来了！又来了！

这些话的确是存在的，但与我记忆中的时间线，永远有对不上的时间差！

“虽然是骗小孩子的，但看着这月亮，我又想到了我过世的阿娘。”温子烨眼眸温柔：“那，如果是你，你会回头吗？”

我沉默，然后说了与上一世不一样的答案。

“应该不会，人死了就死了，干什么还要重来呢？没什么意思，世上没有后悔药，生老病死是人之常情，重来一回又有什么意义？”

“要是我，那就安安心心上船过那忘川河，到了阎王殿再一饮而尽孟婆那汤，然后，大大方方入轮回，转世，再遇到该遇到的人……这样不是才对么？做那违背天理纲常的事，到底有什么必要呢？”

我一口气说了许多，发现口干舌燥，拿起一杯酒便喝了。

放下杯盏时，才惊觉温子烨正看着我，眼中无尽缱绻温柔，似乎在透过我，看见我的灵魂深处。

“我也觉得。”温子烨也给自己倒了一杯酒，一股子饮了下去，
“没有什么好重来的，过去就是过去了。”

温子烨似乎酒量不及我。

他只喝了三四杯离人醉和鹂歌葡萄酿，眼神便迷离起来。

语气也变得很温吞，与我闲谈时，也不会阴阳怪气地故意呛我。

我和他从大齐聊到边疆，再聊到我们的初见，就是遇到彼此时，生死一线的那面。

温子烨那天说了一句话，我至今记得。

“咽咽，你当时在桥下面，看见那群黑衣人走了之后，对我噗嗤一声笑了出来。”

“你那一笑，真是差点要了我的命，我情愿被黑衣人再追杀一次，也不敢再看你笑了。”

我好奇：“为什么？”

“因为会力气全无，连话都不知道怎么讲。”他又笑了起来，这样的笑容，我怕他哪天若是敢牵马绕平阳，定是满楼红袖招的。

我明知故问：“何意？”

温子烨笑：“我送公主一样东西，好不好？”

我一愣。

走向又跳出了原先记忆，温子烨上一世，并不曾送我东西的。

温子烨从衣袖中取出一块玉镯。

那镯子水色极好，琥珀般剔透，一看便价值不菲。

“这镯子本是一对，我母亲留给我和我阿姐一人一只，我现在将我的这只赠与你。”

我上辈子没经历过这段，此刻懵懂：“这镯子有什么寓意吗？”

“也没什么寓意，好看，送公主戴着玩儿。”

温子烨眼里清朗：“我曾以为我母亲去世以后，阿姐戴这镯子，就应该是最好看的了。”

“没想到还是太过年少，才疏学浅，不问世事，还好离家跑出来看了看。”

“什么意思？”我仰起脑袋，温子烨高出我一个头还多，相比之下真我觉得自己矮。

他朝我弯起眼睛，答非所问。

“虽是一路上是凶险了些。”

“但是值了。”

温子烨闭上眼，说话慢了许多：“这镯子，只传给我们温家的女眷。”

“懂了吗，公主殿下？”

伍|叹离别

那晚我睡得并不好，总觉得哪里怪怪的。

上一世，我与温子烨在一起数月才订了终身，可这一次，温子烨为何这么早就送了我祖传的镯子？

我能确定这是温子烨本人，他的样貌，性格，言语都没有什么变化，唯一不对的就是时间。

好巧不巧，父皇在宫里办了晚宴，次日一大早我便回了宫，再返回已经是半月以后。

我同父皇说了，我已有了心上人。

温子烨本人来路不明，父皇虽是同我发了脾气，但也拗不过我，喊我将温子烨带入宫中，他要亲自见一见。

棠梨今早在回平阳县的路上同我说，公主府的暗影侍卫昨晚射下了一只传信鸽，只是没有找到尸体，也不知传的什么信。

我并未放在心上，传信鸽齐国天天空中有，公主府为了安全，常常误射下国中百姓养的那些，飞过公主府上空的鸽子。

我回到公主府，兴奋地跨过门槛，连下人扶都不要：“温子烨，温子烨！”

推开那扇门，里头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

风吹过珠帘。

有一瞬间我以为，温子烨会出现在我的身后，一脸嫌弃地朝我阴阳怪气：

“喊什么喊？我不是就在这里？”

可是没有。

又一次，即便我不去想，但这样的时间差真真实实地存在着。

温子烨，在他上一世离开我的时间之前，再一次从世上消失了。

棠梨说，前一晚温子烨明明还在的，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一个大活人就悄然走了。

我最后离开了平阳县，回到宫里之后，每天浑浑噩噩。

我一直记得那天，父皇将我叫到身边问：“胭儿，你可还想着那个温子烨？”

我跪下：“回父皇……恕儿臣不孝。”

父皇叹了口气：“你去吧。”

最近我总是做一个梦。

梦里有时会有褚绥之骑在马上，情绪崩溃地在喊我的名字，有时候也有温子烨的笑脸，他穿着一席白袍，戴着斗笠，温润如玉。

但每次都会出现的人，居然是寻因方丈。

他捻动手中佛珠，朝我一字一顿：

“命中情劫，躲不过；思念因缘，不可说。”

又过了小半月，我才知道，那天父皇为什么会叹了那么长的一口气。

因为棠梨今早跟我说，宁国的安定公主就快要到大齐了。

我坐在榻上，怔愣了许久。

宁国安定公主的名字很好听，叫做褚绥灵。

褚绥灵，是褚绥之的胞姐，宁国的长公主。

她的名气响遍大江南北，不是因为外貌或身世，而是因为，她是一名上过战场的女子。

她封号安定，是因为带兵打过仗。

上一世在宁国，她与我关系不错。说实话，褚绥灵性格大方又英气，我很喜欢她。

可她来齐国了，代表宁国来求亲了。

前来求亲的时间又比我记忆中早了不少，不过我已经习惯了，并不再多想，毕竟想了也没有什么用处。

我的脑海里浮现出梦里，寻因方丈对我的那些话.....

那么这一次，我还能躲得掉吗？

陆|半生误

宁国前来巩固外交，大齐设宴款待。

席间觥筹交错，我透过舞姬看褚绥灵，她和上一世一样好看。

棠梨在我身边悄悄耳语：“公主，听说宁国贵族一脉都有秘术，您知道是什么么？”

“我也不知道，”我吃了一块青提酥络，“棠梨，小声些。我们第一次见安定公主，可别让他人觉得咱们没礼数。”

“是，公主。”

其实我也很好奇，宁国有皇家秘术的事情，世人皆知，只是不知其具体为何物。

然而上一世，我即便嫁过去一整年，也从未知道过宁国到底有什么秘术。

褚绥之没有告诉过我，我也并没有问过。

想到褚绥之，我又发了会呆，再抬头，竟对上褚绥灵的眼。

她笑：“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平阳公主见着亲切，似是曾经认识一般。”

我站起来颌首：“胭儿见过安定公主。”

“不必多礼，”褚绥灵让我坐下，起身朝向我父皇，“敢问齐王，平阳公主今年，年方几何？”

这一句宛若一记警钟，在场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看向我。

除了我的父皇，他只是说了一句：“小女方才到及笄之年。”

褚绥灵再次微微屈膝：“方才我见平阳公主容貌倾国倾城，举手投足皆十分有灵气。其实我本次前来齐国，还有一事相求。”

“公主请说。”我父皇点头。

我衣袖下的手早已经抠破了皮。

“在座的诸位都知晓，宁国上月刚经历了国丧，嫡皇子刚刚经过外出历练便匆匆上位，正是根基不稳之时。而邻边楚国虎视眈眈，新帝便带了兵马，花半月时间灭了楚国。”

我的父皇一点头：“可见宁王是一世奇才。”

这件事我知道，同时也在我意料之外。

上一世，我死的时候，楚国应该还在，并且之前还同我们齐国十分交好。

现在，褚绥之居然刚上位就灭了楚国。

褚绥灵顿了顿：“一世奇才不敢当，宁王怎么说也还年轻，在我这里都只是胞弟罢了，我这个胞姐总随时牵挂。”

“现在宁王年十九，如今宁国民风和乐，国泰民安，宁国还差一位皇后。”

我父皇没有说话，用眼神示意褚绥灵说下去，后者会意点头，语句掷地有声：

“所以，我作为宁国使臣代表，替宁王来求娶齐国嫡公主秦胭，做宁国的皇后。不知，平阳公主是否愿意？”

鸦雀无声。

我甚至想立马站起来，说我不愿意。

可父皇先我一步。

他先是咳嗽了几声，而后道：“今日先到这里吧，安定公主，我膝下有十几个皇子，但公主仅胭儿这一位，她的夫君自是要看她意愿。这一句话就定下的话，实属太过随意。”

“宁王自是风流倜傥，但终身大事，也要让我的胭儿自己想一想才是。”

褚绶灵面色自若，微微颌首：

“是我唐突了，那就等平阳公主想过之后，再作决定吧。”

褚绶灵去歇息后，父皇在殿上深深地看了我一眼：“胭儿，你是不是不愿意？”

我还未作答，左相已经站出一步：“公主，恕老臣直言，此次和亲是非去不可啊！”

右相亦踏出一步：“臣附议，宁国已经灭了楚国，而楚国曾与我国交好。况且，安定公主是上过战场的将军，宁国为何派她前来外交，此心可识！”

“臣附议！”

“臣亦附议！”

“公主，请您为大齐着想！”

呼声激起千层浪，我突然明白了，父皇为什么看我的眼神，那样的深，又为什么，在这几天总要叹很长的气。

就像在说对不起，就像在告别。

父皇他是在怕！

所有人都在害怕！

他们害怕宁国！他们怕褚绶之！

因为，千古以来，从未有过新帝刚上位，就带兵灭一国的先例！

可是褚绥之他敢！他还做到了！

这怎么能教人不害怕！

我金枝玉叶，锦衣玉食了十五年整，嫡公主的身份在我这里，从未有过如此重的分量。

我一直以为，平阳公主，齐国嫡公主，不过是个称号罢了，有和没有都是一样的。

现在我才知道，不一样的。

我是公主，我已经及笄，那就要为十五年的衣食无忧付出相应的代价。

我叹息一声：“算了，我来嫁。”

我一答应，数百大臣跪地，高呼嫡公主深明大义，我只看见父皇眼角的泪。

棠梨也哭了，她跪在地上，扯着我的衣裙角，一声声地喊我公主。

父皇啊，儿臣不孝，儿臣这么快又要走了。

但是您放心——这一次，我一定不让齐国再灭于宁国手下。

这是儿臣，能为母国做的最后一件事了。

无论如何，我都要试试看。

我望向远方：温子烨，我这半生，大概又要独身一人了。

所以，你到底去了哪儿呢？

齐国去往宁国的马车，走了整整半年。

从我的十五岁，一路走到了十六岁。

上一世，棠梨在我出嫁时生了场大病，没有同我一道去宁国。

我在忘川时，看见过她的死。就是在我跃下城楼之后，棠梨当即扯了一片白绫自缢，在家里殉了主。

这一世，由于一切时间提前了，我出嫁的时候棠梨身体很好，她终于得以随我一同远走他乡。

好歹这一次，身边还有个伴作陪，我心里的确是好受了许多。

宁国的城门开了又关上，我这一生，大抵再也出不去了。

柒|再相逢

那天晚上，我终于又见到了褚绥之。

那时，棠梨候在门外，我刚沐浴完，坐在榻上思考事情，不知不觉竟然闭上了眼睛。

房间门口的珠帘碰撞发出脆响，有一人缓缓走近。

他步子很轻，声音却带笑而不容人忽略：

“我都还没有来呢，我的皇后就要睡着了？”

我瞬间惊醒，抬眸看向那个人。

大约这世上除了我，梦中的情郎都能是这个模样。

褚绥之样貌不似温子烨般温和，眉宇间更多了倜傥英姿。

他身着一席玄色鎏金线锦袍，长身鹤立，如同记忆中一般，高出我许多。骨节分明的手指上，戴着一枚青绿色的玉石扳指。

我张了张口，却发不出声音。

褚绥之揉揉我的头：“若是困了，那就先睡觉吧。”

“？”

我有些不解地看向他，其实我现在已经不困了，并且肚子发出了不合时宜的叫声。

我：“……”

褚绥之又笑了。

他笑起来其实很好看，完全不似棠梨口中，那般传闻中的杀伐决断惹人害怕，反而很清朗，也没有笑话我的意思：

“是我忘记说了，桌上有皇后喜欢的青提酥络，要不要吃一点？”

我鬼使神差地点点头。

宁国也有青提酥络了？上一世，我嫁过来后，再也没有吃过。

时间也对不上，我上一世嫁过来应该是十七岁，而现在我才只有十六，提前了大半年，褚绥之真不是个人。

我吃东西的样子大概有点像仓鼠，褚绥之这晚上一直是笑着的，还夸我好看。

他问我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家里有几个哥哥，父皇宠不宠我，好多小事他都要问，比我认识的褚绥之似乎话多了不少。

那天晚上，他抱着我入眠，什么都没有做。

“皇后，我以后叫你阿胭好吗？”

语气好温柔好温柔，他搂着我的肩膀，像是怕我要离开一样，脑袋紧紧贴着我的脖颈。

“明天既是你的十六岁生辰，又是封后大典，阿胭，你想要什么礼物，你同我讲出来，只要能办到的，要星星不给月亮，好不好？”

我在夜色里睡得安稳，隐隐约约听到了他的一些问话，但已经没有力气回答。

我很累了，明天的封后大典大概还是如上一世一样，会有刺客。

但我不能说，而且说了也没人信。

褚绥之明天应该还要大开杀戒呢，他现在倒是精力挺旺盛。

走一步看一步吧，首先我得在明天的封后大典上保住小命。

至于褚绥之，就随他吧。

次日一早，我在喜鹊的啼鸣声中朦胧地睁开眼，褚绥之已经穿戴好。

他背对着我，将一块带红的雪白帕子交给了一个人。

又是这样一个场景，褚绥之逆着门口的光，与我十五岁时见到的温子烨很像。

如果他此刻，又刚好回过头朝我一笑，那便更加相似了——

就在此刻，褚绥之回过头，目光对上我的眼睛：“醒了？棠梨在外面，我让他进来。”

棠梨进来之后说话小心翼翼的，我“噗嗤”一声笑了出来，告诉她，昨天晚上我睡得很好。

棠梨眼睛瞪得像铜钱：“真的？不是吧，我看那话本子上不是都说.....”

我轻轻给她脑门上一记：“想什么呢，快给我梳妆，今日可要热闹呢。”

一说这个，棠梨便起了兴致，一边给我梳洗一边碎碎念念：

“我的公主啊，其实宁王他真是个大好人，他连您爱吃青提酥络都知道！”

我知道。

褚绥之是温柔的，可他也铁石心肠。

我的性命，棠梨的性命，任何人的性命，对他来说都可以是重要的。

可首先他得是宁国的皇帝，他坐上了那个位置，前前后后杀了很多的人，灭了楚国。

以国为先，而后，他才是我名义上的夫君。

即便他温柔，不还是灭了我的国家吗？

这样的恨，我怎能忘了？

忘不了的。

捌|春寐短

封后大典这日，宁国举国欢庆。

即便是在齐国，我也没见得有这么热闹过。

褚绥之束发戴冠，一身鎏金锦袍，他站在石阶之下，朝我伸出手：“阿胭，过来。”

三千石阶铺满朱红色，万山芳华开遍。远处是天光淡淡，百鸟飞跃朝凤，重臣跪拜叩首，振臂高呼万万岁。

一直到典礼结束，我内心绷着的弦才松下来：从头到尾，竟没有预料中的刺客袭击。

我与褚绥之在大殿门口，一位将士来报：“陛下，刺客已经都抓捕完毕。”

我心下一惊，朝后退了一步，棠梨连忙扶住我：“皇后当心。”

褚绥之面色一凛：“皇后还在这儿，通报的事情再重要，也得看看时间。”

那侍卫跪在地上：“是臣惊扰了皇后，还请皇后恕罪！”

我摆摆手：“你去吧。”

“今日竟有刺客？还真把我吓了一跳。”我佯装从未知情，朝褚绥之投去疑问的目光。

褚绥之眸色深深：“嗯，都已经都控制住了，皇后尽管放心。”

说着，他朝我伸出手：“随我回内殿吧。”

可就在这时，方才的侍卫突然大喊：“陛下当心！保护陛下！”

一支利箭划破空气阻碍，不是冲着褚绥之，竟是直直地朝我跟前射来！

褚绥之没有任何犹豫，瞬间身体一侧，扳过我的肩膀靠在他胸膛，挡在了我的身前。

箭头刺破皮肉的声音，在血腥气出现之前。那声音并不大，却近乎令人窒息。

褚绥之倒在我怀里，这是我第一次看见他受伤。他的皮肤那么白，鲜血淌过他的皮肤，肉眼看着更是触目惊心。

刺客几乎是立马就被团团侍卫控制住，顷刻间便咬舌自尽。

刚才那位通报的侍卫愧疚到几乎要以死谢罪，我皱着眉教人拦下他的匕首，厉声道：

“出了事不想着将功抵罪，反而想着这些没什么用的，褚绥之培养的就是你这样的亲卫？”

不等他反应，我高声道：

“都还在等什么！快传太医！棠梨！你也别在我身边待着了，去该去的地方帮忙！”

褚绥灵也很快赶到，大将军就是不一样，很快嘈杂如无头苍蝇的宫女侍卫们，被她治理发配得井井有条。

我在永安殿外候了许久，一位老太医方才出来：“给皇后请安。”

“怎么样？”

“皇上龙体康健，此箭不带毒，理应并无大碍。只是，皇上先前有旧疾在身，不知何时才能醒来。”

“知道了，退下去吧。”

我了解情况之后，就让大多人都回去了，褚绥灵呆了一会也走了，就只留了棠梨在门外候着。

坐在榻上，我盯着褚绥之闭着的眼眸愣神。

大概长得好看的人都是这般，昏睡的样子也给人一种岁月静好的感觉。

其实，从昨天起满打满算，我与褚绥之不过是认识了两天。

褚绥之啊，对于只认识两天的人，就因为她名义上是你的皇后，你就直接为她挡箭吗？

是在逢场作戏？想想又没必要，毕竟刺客是真的有，下意识的反应总不能骗人。

这怕是太不像个帝王人家，你真该薄情寡义才是。

夜半三更之时，红帏帐垂了下来，我隐约感觉自己被抱了起来，然后被放在榻上。

有一人贴着我耳际厮磨，身上发烫。

“阿胭，阿胭。”

“我的阿胭，你在哭吗？”

“我若是死了，你会难过吗？”

“会比.....那个人死了，更加难过吗.....”

我迷迷糊糊被弄醒，对上一双情动不已的眼睛，那是褚绥之的眼睛。他的眼睛那么好看，平时都是清亮而克制的。

现在，它盛满了欲望。

黑夜太柔软，我的心也软了好几分。

我早就已经准备好，毕竟我是他的皇后。无论怎样，该来的都要来，只是.....

“不是受伤了吗？”我已经有些气喘吁吁，在褚绥之有下一步动作之前，忍着情绪念叨了一句：“陛下，您还是注意.....龙体。”

半晌的寂静，头顶传来一声很轻的笑。

“阿胭，你很担心我？”褚绥之衣襟半落，我借着透光的月色，大抵能看个大概，真难分辨是月色白还是他的皮肤更白。

真叫一个.....即使用活色生香来描述，大抵都是可以的。

“我是皇后，一切总要以陛下为主。”

褚绥之覆下来，他的手在摸我的玉镯。

我瞬间有一种极强的，被撕开尽心遮掩的面具的羞耻感，更像是在被捉奸在床。

“这镯子水色不错，齐王送的？”

“嗯。”我不敢看他的眼睛，索性心下一横，主动吻上去。

轻纱红帐落下的时机刚刚好，褚绥之的温度很烫，将我也勾得晕眩。

他一边动作，一边吻我：“阿胭，别喊我陛下，喊我阿绥，好不好？”

“也不要总说你是我的皇后，那样太生分，我的心也会疼.....你是我的，我的阿胭。”

“心肝阿胭，我也是你的。”

我哭出声来。

褚绥之，你为什么总要对我温柔呢？

你灭我母国的那天，可曾对得起这份温柔？

你若是真的心悦我，又为何要害我家破人亡，被人指着骂祸害了齐国？

你的孩子是死了，你心痛，可是.....

可那也是，那也是我的孩子啊。

褚绥之，你从不无辜。

玖|难生恨

我还是怀了褚绥之的孩子。

最近我时常收到父皇的家书，日期都是半年以前，毕竟两国路程极远。我封封都回，信纸上面的齐国亲印带着母国的气息。

有一次在写家书时，我突然感到一阵恶心，随即晕了过去，把棠梨吓坏了，青提酥络滚了一地。

再次醒来时，是在永安宫里，褚绥之坐在我旁边握着我的手，底下太医跪了一片，都在说：“恭喜皇上！恭喜皇后！”

褚绥之眼眸发亮：“阿胭，我们有孩子了，我们有孩子了，你听到了吗？”

我听到了，我其实很开心，同时也很悲伤。

但这样的哀愁，我一点都不能显露出来，只能一起笑。

闲杂人等都离开后，褚绥之的手依旧在微微颤抖，他第一次当父亲，自然是激动的。

我回握住褚绥之的手：“阿绥。”

他一愣，随即道：“我在。”

我平时，很少在白天主动这么喊他。

“我生产那天，你能不能留在宫里，不要出去？”我说着说着竟哭起来，“阿绥，我很害怕，我怕疼，我更怕会死。”

褚绥之抱住我：“好，好，我那时一定陪着阿胭，绝不会离开的.....你不要怕，不要怕。”

我心里的那根弦不知为何崩断了，种种委屈一股脑儿涌上来：

“我的母后，她就是生我的时候没挺住.....你答应我，阿绥，那天你一定要在，否则我挺不过去的，我知道的，你不在，我就一定挺不过去的.....”

褚绥之的神色竟惶恐起来：“不许这么说，不会的，阿胭你信我好不好？好不好？”

我看得出，褚绥之他真的慌了。

他好像，真的很喜欢我。

之后的每一天，宫里人行事都很小心，褚绥之也在我宫里加了许多侍卫和宫女。

这天棠梨同我说，褚绥之今早对大臣们发了脾气，提早结束了早朝。

我心下会意，褚绥之的后宫空缺，我这皇后根本什么事都不管用。如今国家安宁繁盛，大臣们迟早会提出选秀的，只是少了一枚导火索。

这导火索好找，上月我就听闻了，西域这月要来进贡，一同前来的还有他们的公主。

那位公主我上一世就见过的，真真是绝色，还会跳舞。

我与之相比，根本没什么拿得出手的技艺。

真要说，现在拿得出手的，也只有温子烨教过的小楷……

棠梨一边跟我说这事，一边忍不住念叨：“皇后娘娘，我觉得宁王待您是真的好，除了齐王，他是对您最好的人了。”

我知道她在说什么，这是在指桑骂槐呢。

温子烨他戴着斗笠，两次救我于水火之中，让我心动之后，无声无息，消失在了秦胭的世界，再也没有出现过。

其实，我真的不爱褚绥之吗？我爱的。

可是现在我和他隔着一家国的鸿沟，而我是这世界上唯一知道这个事实的人，何其可悲啊。

这天夜里，褚绥之来了我的寝宫。

看得出，他心情很不好，难得在我面前还是低气压。

棠梨见此，放下一壶宁国特产的清露酒，很有眼力见地退了出去。

我扶着褚绥之坐下，轻轻给他按肩：“听闻，皇上不想要那西域美人？”

褚绥之似乎是惊讶我的直白，叹息一声：“你倒是一点不会吃醋。”

“皇上已经拒绝了，臣妾还吃什么醋？”

我笑了，看得出褚绥之心情也好了起来：“都说多少次了，私下里不用自称如此生分。”

我倒了一壶酒递给他：“这清露助眠，阿绥，今夜早些歇息吧。”

我这么叫他的时候，褚绥之总是很受用。

他喝了酒，抬起骨节分明的手，抚上我的腹部：“应该是有三月了吧？可我的阿胭怎么身上一点肉都不长？”

褚绥之酒量并不好，这在帝王家很少见。

那天他晕是有些晕的，却还是迷迷糊糊地，又把我抱到了床上。

“阿胭.....”

褚绥之这慵懒的声音真是勾的我头疼。

“三月有余，应该.....是可以了吧.....”

拾|温柔乡

我次日起来，腰疼得起不了床。

褚绥之已经去了早朝，棠梨推门而入，伺候我洗漱。

我看得出她在憋笑，忍不住给她脑门上敲了一记。

不过我突然想起来一件事：“棠梨，你和我同岁对吧？”

棠梨一愣：“是。”

“若是有心仪的人，切记要同我说，不必藏着掖着。”

我只是随口一提，没想到棠梨吓得将水盆都打翻了，立刻跪在地上对我磕磕绊绊：

“奴婢不是故意隐瞒的，皇后别跟奴婢置气，奴婢知道错了.....”

这给我吓了一跳，连忙扶她起来，又好气又好笑：“你这是干什么？大惊小怪的，我只是随口一提，没想到还真诈了出来？”

棠梨：“啊.....我.....”

“你呀你，傻不傻！这么多年来，我有没有真的怪过你什么？”

我喊了门口的宫女进来，收拾完一地的水，再将门关上：“说说看，哪里认识的？是宫里的，还是宫外面的？”

棠梨支支吾吾说了个名字，我一听，有意思，居然是褚绥之的亲卫，也就是上回带头捉刺客的那个。

棠梨哭着抱住我膝盖：“皇后您先替棠梨保密好吗？知道您一直心善，心疼奴婢，想给奴婢找个安稳的归宿，但棠梨不等到您肚子里的小皇子出生，说什么也不会离开您的！”

我失笑：“好，暖你快起来吧，别再哭了，吵的我头疼。”

这时，有个声音插进来，随即门被打开：“谁在里面吵吵嚷嚷的呢？朕老远就听到了。”

棠梨吐了吐舌头，我让她赶紧出去了。

褚绥之用询问的眼神看着我，我朝他摇摇头：“我和棠梨的体己话，不说给阿绥听，行不行？”

褚绥之听我这般唤他，心情大好，朝我挥了挥手里的信：“齐王来信了，阿胭，过来。”

我的案几上还摆着笔墨纸砚，昨天晚上本想写些信，却被褚绥之这个不速之客扰了计划，现在宣纸上还是纯白一片。

褚绥之径自走到桌边，抬手开始研墨，墨香和纸香，丝丝缕缕充斥在寝宫里。

“阿胭，写字给我看，好不好？”

我蘸了墨水，写了两首我很喜欢的小诗：

玲珑骰子安红豆，入骨相思知不知。

我蘸墨，又写下另一首，其间褚绶之很安静，一声不响的。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夜来幽梦忽还乡。

我写出来的小楷，是上一世温子烨教过我的样子。因此与褚绶之笔下的隽秀卓越放在一起，并不会相形见绌。

这一句，也是上一世温子烨教我时，写下的句子。

褚绶之盯着我的字，看了很久，紧抿的薄唇轻启：

“皇后的小楷很漂亮，是齐王教的吗？”

我点点头：“是。”

褚绶之拿过我的笔，亦写下一句诗。

他的手很漂亮，提笔时手背的青筋隐在薄薄的一层皮下，骨头与脉络十分明显。

他写的不是小楷，竟是父皇教过我的瘦金体，笔体凌厉，又敛些锋芒：

只愿君心似我心，定不负汝相思意。

帘外，此刻雨声渐潺潺，吹来一房的风雨味。

拾壹|述体己

褚绥灵今日来了我这儿。

与她交谈时我才知道，原来我每周吃的青提酥络，是褚绥之专门请人给我单独做的，安定公主到现在竟都没有吃过。

这让我愧疚脸红得不行，忙让棠梨去小厨房拿两份来。

褚绥灵是个话多的，今日便是来同我说体己话的。

她是个好姐姐，话题随时随地不离我肚子里的孩子，以及褚绥之。

“我这个弟弟，从小说话就喜欢损人，但确实是个稳重又不失手的性子，和他在一块儿你大可放心。”

我想了一下：“他似乎不爱损我。”

“可能是他疼你。”褚绥灵笑笑：“再过段日子，你再与他熟些，就知道他其实嘴欠得很。”

“还有，后宫那方面，我也威胁过他了，不许纳妃，否则我就收了他的兵！”

我失笑：“其实，充盈后宫这件事，身为皇上，是该以血脉的枝散叶为己任，应该.....”

“应该为他的皇后守身如玉！”褚绥灵接过我的话，不容我有半分异议。

我：“.....”

“不是我自吹自擂，我的阿弟褚绥之，真的是个难得的聪明人。”

褚绥灵说到这儿，似乎是在回忆过去：“宁国先皇并不宅心仁厚，治国齐家方面不尽人意，也贪恋权势。他并非是我与绥之的父皇，而是叔叔。绥之回来以后不久，他便驾崩了，绥之也是匆匆上位。”

“可未曾想，他火急火燎地颁新令，撤旧臣，整顿兵马，竟要去灭了那与我们宁国从未有过纠葛的楚国！这是我现在想来都后怕的事儿，至今我没弄懂他怎么想的，问他，他也不说。”

我听得还挺起劲，褚绥之别的不说，在治国方面，真是一代绝世英才，完全没话说。

不过，偷偷摸摸说个心里话，今日我看褚绥灵，似乎比之前看到的几次，稍微圆润了些，但好像也不是胖了.....

褚绥灵正吃得开心，抬眸发现我盯着她看，片刻怔愣，而后会意：

“妹妹是不是觉得，我比先前来看，长得有些不一样？”

我暗自感叹褚绥灵能将“吃胖了”说得如此得体，定要好好学习话术。

不等我回答，褚绥灵自顾自说了下去：“那是自然的，我上周独自去了邻国游山玩水，容貌还没恢复罢了。”

我一时间没有听懂：“什……什么？”

这下换褚绥灵一脸懵然：“什么是什么？我独自去其他国家，若想掩人耳目，总得稍微变个样貌。”

我怔在原地。

“难不成，我胞弟他没同你讲起过，宁国皇家弟子，都会些简单的易容吗？可能……他觉得不重要吧，毕竟这本就是常事。”

褚绥灵又眉头一皱：“可是宁国皇家有秘术一事，街坊之间都该有传闻，你嫁给褚绥之这么久，竟没有好奇过，或者是主动问过，这个秘术是什么吗？”

我脑子有些乱。

“我们宁国的皇子皇孙，在年满十八那年，都要出去历练，其中定会经历许多艰难困苦，也会有死敌追杀，都是常有的事，因此也不是人人都能够回来。每个月，我们会用信鸽传递消息，来告知自己的平安与否。”

褚绥灵疑惑：“这些，他都没同你说过？”

我感觉一时半会理不清，只寥寥几句搪塞过去：“安定公主，您的袖子沾到青提酥络了。”

“是吗？”褚绥灵抬起手，手腕露出半截。

我敢说，那是我此生看见的，最寒毛直竖，头皮发麻的一帧画面。

因为，褚绥灵的手腕上，戴着和我手上一模一样的玉镯。

“这是什么？”我惊得近乎失声，还将褚绥灵吓了一跳。

“这个？”她指指自己的手腕，“我和绥之的母后传下来的啊，之前一直出宫怕摔坏，就不敢戴着，昨日才重新戴起来的。”

“我和绥之一人拿一只，我的好妹妹，他那只，不正是在你的手上么？”

拾贰|诉衷情

我浑身像是被冰水泼了一般，从头顶一直凉到脚跟。

“砰咚！”房门被猛地推开，褚绥之落了一身风雨而来，而我已经红了眼眶。

他气喘吁吁地盯着我，眼尾同样略微发红。

“阿姐，你先回去吧，外头有辇轿也有千里马，随你选一样，先回宫里。”褚绥之这话是对褚绥灵说的，眼睛却直直地盯着我：“我与皇后，有很重要的话要说。”

“好，那我先走了。”褚绥灵似乎也意识到有什么大事，此时也不好多问，走时还轻轻摸了一下我的脑袋聊表安慰：

“有什么事情就摊开来好好说，你们夫妻之间，没什么不能讲的，知道不知道？”

我点点头。

房内只剩下我与褚绥之两人，我看着他的样子，内心纠结万分：有期待，有紧张，还有一些.....有一些恐慌。

褚绥之突然大步朝我走来，扣住我的下巴，不由分说地便吻了上来。

我被他紧紧地桎梏着，下巴被捏的很痛，身体丝毫不能动弹。

他吻得很重很凶，丝毫不怜惜，我几次差点都缓不过气，终于逼得我咬破了他的唇舌，血腥气弥漫开来，他才停下。

我望向他眼眸，褚绥之竟已经完全红了眼眶。

他在我身前，慢慢蹲了下来，那双漂亮的手，此刻指尖正微微颤抖。

“阿胭.....你一直都认识我，你是记得我的，对吗？”

听到这话，我瞬间如五雷轰顶，此刻脑海里一片混乱：

“什么意思？褚绥之，这话你什么意思？”

到后面我有些歇斯底里起来，拿起茶壶摔在地上：“你说，你说啊！你是谁啊！我害怕了！”

褚绥之抱住我：“阿胭，胭胭，心肝，你别急，你冷静，冷静……生气你就打我，千万别让自己难受，别忘了我们还有孩子……”

“是啊，你也知道还有孩子！”我急了眼：“你也不想，再失去一次骨肉至亲，对吗？”

“对！”褚绥之搂住我，无论怎样我踢他打他，都不放手：

“所以，咱们冷静下来好不好？我们慢慢说，只要你想知道的，我一点都不藏着，我都说给你听，好不好？阿胭，你冷静下来，算我求你了，好不好？”

我抽噎了许久，也脱了力气，才在他怀里渐渐不继续哭了。

褚绥之一一直在拍我的背，他知道这样的动作，能让我安心。

我将脸颊埋在他臂弯处，褚绥之就着这个姿势，缓缓道：“阿胭，本来我以为，我要藏着这个秘密一辈子。”

“好不容易才有一次重来的机会，我不去深思前因与后果，只想这一世要好好守着你，不让你再受一丝一毫的伤，将上一世没有给你的都给你。”

他低头笑了一声：“我没有想到，你居然也有记忆的。”

“你是怎么发现的？”我已经将自己的情绪整理好，身体支起来，微微离他远了些。

褚绥之单膝跪在我身前，摩挲着我的手背，他的掌心很温热。

“最早觉得奇怪，是还在齐国的时候，同你提起忘川河，你回答得与上一世不同。但之后，我没有再找到什么怀疑的点。”

“但就在前几天，你给我写字的时候，你写的是曾经我在上一世教你的诗句。”

“而这一世我化名温子烨再遇见你，并未教你写过字，你该写的是齐王教你的瘦金体才是，可你写的却是小楷。”

褚绥之闭了闭眼睛：“这件事能够直接一锤定音，你一定也有上一世的记忆。”

“你为何上一世不告诉我，你就是温子烨？”

“上一世我登基时，先皇并未驾崩，只是身体不好，无奈将位置给了我。那时候我的权力处处受到制约，不能对任何一个人表露出明显的爱恨，否则便会被他捏住把柄。”

褚绥之叹息一声：“我的阿姐对你说过了，先皇并非我的父亲，他的位置，其实是设计害死我和阿姐的父皇才得来的。”

“我的阿姐想事情简单，虽会带兵打仗，但心思并不深，并未怀疑过先皇。”他顿了顿，“所以，这一次，我提前筹备，然后替我和阿姐的父皇报了仇。”

“是我亲手杀了他，我不欠他任何，这是他该还给我的。”

我反抓住他的手，哭着道：“那么，我的母国呢？褚绥之，你为何要灭我的母国？你知不知道，我恨死你了！我没日没夜地在恨你！”

“阿胭，我没有。”褚绥之轻轻摇头：“我赶到齐国时，城池已经破了，是楚国的奸细作祟，借着交好的名号打入齐国内部，才致使齐国灭亡。”

“所以这一世，我第一件事就是灭了楚国，阿胭，你的母国会好好的，一切都会好好的，你信我，好吗？”

我滚下泪来：“温……褚绥之，你是说真的？”

他点点头：“阿胭。你若喜欢的是褚绥之，那我便一直是褚绥之。但你若喜欢的是温子烨，那我便也可以是温子烨，随你喜欢，听凭你安排。”

“这一世，我搏来了这大好江山，可你若不在了，空留这枯山败水，仅留我一人在世上，我又与谁看呢？”

山谷引来清风，树林支起天空。

几次想相忘于世，总在山穷水尽之处又悄然相见。

算来，即是一种暗恋与不舍。

拾叁|慰平生

这下子，先前的种种谜团，终得以全部解开。

我与褚绥之在同一天，同一地点死去，在同一时间又再次回到了执念开始的地方，都想好好地重活一遍，殊不知，对方也有前世的记忆。

所以在最开始，褚绥之就知道在竹林里有追杀他的人，那天便主动避开了他们。

只是没想到，我竟主动撞上那些人，算来又算去，仍旧走了相识的老路，只不过我救他变成了他救我。

所以，他有了些许与上一世不同的行动轨迹，做许多事情的时间都提前了，包括问我关于忘川河的那个问题。

那天公主府上空被暗卫射下的信鸽，便是来给他传递消息的。

宁国那老皇帝病入膏肓之时，他便必须马上启程，否则极易乱了阵脚，所以来不及同我告别，亦不知如何与我告别。

他花了大半年，整顿国风，灭了楚国，然后来求亲。

封后大典在上一世遭遇了刺客，我受了伤，这一世，他便提前进行围剿，还替我挡下一箭。

他什么都知道，所以，什么都不再想让我知道。

他将前世我的痛苦扫清，准备好这一世全心全意地爱我。

却没想到，我与他一起，重来了一回。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

褚绥之摸着我的肚子，语气温柔到我想落泪。

“阿胭，我先前幼稚得很，自己同自己较真。我不告诉你我是温子烨，也因为我害怕你喜欢那个是温子烨时，虚假的我，而不喜欢真正的褚绥之。”

“马上秋天就要到了，还记得吗？我说，宁国的红枫，可比齐国的更艳。到时候，我还骑枣红马，带你去最高的山头看红枫，好不好？”

“阿胭，咱们把这个孩子好好地生下来，我保证，这一次，不会再让他受到一丝一毫的伤害了，好不好？”

我咬着下唇，狠狠地点头。

“好。”

上一世，棠梨殉主，秦胭跳楼。

褚绥之抱着我的尸体，于城门处折剑自刎。

这一世，棠梨和我都找到了心上人，我的母国平安顺遂。

我爱的人，全都在我身旁，活得很美好。

只愿君心似我心，定不负汝相思意，终得以相慰平生。

【尾声】

金秋十月，宁国的嫡长子顺利出生。

褚绥之当即立了他为太子，给他取名为褚绥良，我为他取字叫做子熹。

棠梨和褚绥之的亲卫选择了一起留在宫中，次年，棠梨也做了母亲。

又过了一年，我再诞下了一位公主。

她生得娇俏可爱，褚绥之说很像我，宠她得不得了，给她取名为褚绥婴，小字娇娇。

那一天，惠风和畅，我们一同回了一次齐国。

拜见完我的父皇及故人以后，我们去到悦神寺烧香，又碰到了寻因方丈。

他身披袈裟，朝我们深深鞠躬，手上佛珠竟突然断裂，散落一地。

我和褚绥之大惊，寻因方丈却只莞尔：“二位施主不必惊慌，别来无恙。看来，二位是都已经顺利了却了自己的那份前世执念啊。”

我忙双手合十：“还请寻因方丈指点迷津。”

他依旧是那副温吞的模样：“天机不可说，不过有一事，老衲可以相告。”

褚绥之颌首：“听凭方丈指点。”

“忘川河以彼岸花为引，执念为因。想要重来一回，不甚容易，至少我活了百年，并未遇见过一次。”

“大多数人死去难遇忘川河，是因为今生今世无念；又有一些人，遇见了忘川河，却不敢往回走；再有一些人，往回走了，却无法再重来一回。”

“因此，必须是两个相互有羁绊的人，同年同月同日死，并且同时在忘川河畔一起选择往回走，才得以重生，换得一次重来的机会。”

寻因方丈摇着头离开：“是真缘，是真缘啊！请二位施主务必珍惜，务必珍惜！”

我擦去眼角的泪，回头看向褚绥之，发现他也在看我。

是何其有幸，能够遇见重来一次，也会选择我的你。

【END】

【说叭！如果只能选一个的话，你们会站又爱又恨的皇帝褚绥之还是谦谦君子温子烨！】

【欢迎来到阿郁的新坑！俺依旧是生产队的领头驴，全力日更！！赞藏对催更有奇效！】

【后文还是有大大反转，保证甜文！甜晕的那种！第一次写重生，有什么地方需要改进大家都可以给阿郁评论指点~谢谢大家！】

【求点赞！求收藏！求追更！爱泥萌鸭！】

【写在最后：到这边这篇文就结束啦，感谢大家的喜欢，下一篇开娱乐圈《这糖我先磕为敬》，光听名字就甜齁啦～最后还是那句，关注阿郁，入股不亏！嘻嘻～下本见！】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